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三十一届会议
2018年11月5日至16日

利益攸关方就毛里求斯提交的材料概述*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

一. 背景

1.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和第 16/21 号决议编写，并考虑到普遍定期审议的周期。报告概述了六个利益攸关方为普遍定期审议所提交的材料。¹ 因受字数限制，报告采用提要的方式。

二. 利益攸关方提交的材料

A. 国际义务范围²及与国际人权机制和机构的合作³

2. 全球非屠杀研究中心(非屠杀研究中心)建议批准《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以及《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⁴

3. 非屠杀研究中心建议，毛里求斯尽管没有军队，仍应立即就对军队与警察均适用的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儿童权利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提交初次报告。⁵

4. 非屠杀研究中心欣见毛里求斯支持关于人的和平权的宣言，并建议该国批准：《日内瓦四公约》第三议定书；关于发生武装冲突时保护文化财产的 1954 年《海牙公约》各项议定书；《常规武器公约》最近的议定书。⁶ 废除核武器国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际运动欣见毛里求斯参加谈判联合国《禁止核武器条约》，并于 2017 年 7 月 7 日投票支持通过条约，但毛里求斯尚未签署该条约。废除核武器国际运动建议毛里求斯作为国际紧急事项签署并批准联合国《禁止核武器条约》。⁷

B. 国家人权框架⁸

5. 杜绝亚洲旅游业儿童卖淫现象国际运动、哈雷运动和泛毛里求斯联盟(联署材料 1)称，监察员的任务包括酌情启动调查并调查儿童提出的任何申诉。但相关规定未赋予监察员代表儿童提起诉讼的权责。联署材料 1 还提及，有批评称，方便儿童申诉与举报的机制效力有限。⁹

C. 参照适用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情况

1. 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平等和不歧视¹⁰

6. 彩虹联盟称，仇视同性恋的情绪在毛里求斯持续存在，同性恋似乎被框在了罪孽和非自然行为的话语中。很多男女同性恋者、双性恋和跨性别者在自己的家中也遭到污名化。¹¹ 彩虹联盟称，民事登记办公室不认可跨性别者在身份证件(本国身份证、护照)中显示自我认同的性别。¹² 青年酷儿联盟提请注意的是，2008 年《机会平等法》未涵盖性别身份。¹³ 青年酷儿联盟建议毛里求斯就男女同性恋者、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权利开展公众宣传活动。¹⁴

7. 青年酷儿联盟称，毛里求斯 1838 年《刑法》第 282 条中“种族仇恨”的定义显然有局限，其中并未作为社会群体提及‘性取向’或‘性别认同’。因此，根据该法，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身份而侵害他人的犯罪行为的仇恨动机，无法视作刑罚的加重情节。¹⁵ 它建议毛里求斯修订 1838 年《刑法》第 282 条，加入直接表述，将基于真实或想象的性取向、性别身份和性别表达而侵害他人的仇恨动机作为加重情节。¹⁶

8. 青年酷儿联盟认为，成年人之间自愿的鸡奸行为属于这些人的自由和隐私，国家不应干涉发生此类与人身完整相关的性行为的权利。¹⁷ 彩虹联盟建议毛里求斯撤销《刑法》中将鸡奸罪刑罪化的第 250 条，因为该条强化了同性恋和双性恋男性及跨性别者以及同性恋和双性恋女性的污名化。¹⁸

9. 彩虹联盟表示，在采取同性关系去刑罪化的立法措施方面似乎止步不前。彩虹联盟称，至今未就此事进行国家磋商，人权事务委员会关于撤销“鸡奸罪”条款以及对警员、法官和检察官进行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培训的建议尚未纳入人权秘书处/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主持的 2012-2020 年《国家人权行动计划》。¹⁹ 它建议，除其他外，落实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意见，并由国家人权秘书处/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监督落实进度。²⁰

10. 彩虹联盟认为，当前立法既未保护免遭基于性取向或性别身份的暴力，也未将强奸受害人视为受害者，加深了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脆弱性。²¹

11. 彩虹联盟称，尽管《就业权利法》(2008 年)和《机会平等法》(2008 年)明文禁止基于性取向的歧视，社会仍不承认非异性伴侣。²² 青年酷儿联盟指出，无权缔结婚姻和/或民事伴侣关系的人无法享有同等利益和权利，因此处于不利地位。²³ 彩虹联盟建议毛里求斯修订法律中带有歧视的定义，赋予同性伴侣和异性伴侣同等的地位，并准许国家法律在法律上承认自我认同的性别而无需经历手术和相关医疗程序。²⁴

12. 彩虹联盟建议毛里求斯广泛磋商，以修订/更新现行 2008 年《国家性别政策框架》，并请民间社会参与与性别、基于性别的暴力、家庭福利与儿童发展相关的磋商。²⁵

2.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²⁶

13. 非屠杀研究中心称，毛里求斯已于 1995 年在法律上废除死刑，但死刑仍保留在《宪法》中。还强调，对于逮捕、逃脱、暴动、叛乱、兵变和防止刑罪的案件，毛里求斯《宪法》大致准许处死(第四条)。非屠杀研究中心称，这些案件中武力的使用应受到严格独立控制，而不是准许作为生命权的例外。非屠杀研究中心促请毛里求斯当局修订《宪法》，强调生命及其价值。²⁷

14. 彩虹联盟强调，强化保护免遭家庭暴力框架顾问委员会建议审查相关立法，具体而言，采用更加全面的“家庭暴力”定义，以涵盖家中或前任与现任配偶之间发生的人身、性、心理或经济方面的一切暴力行为，无论犯罪者目前或此前是否与受害者共同居住。彩虹联盟称，目前尚无迹象表明这些建议已获采纳或何时将就此开展进一步磋商。²⁸ 全球非屠杀研究中心鼓励政府采取行动，通过并公布防止暴力综合计划。²⁹

15. 彩虹联盟指出，非异性恋者遭到邻居骚扰、绑架后强迫婚姻、家人驱逐、人身暴力和敲诈。³⁰ 青年酷儿联盟称，毛里求斯的很多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酷儿、双性人和无性恋者在生活中因仇视同性恋和仇视跨性别者氛围而面临暴力。³¹ 该联盟称，尽管警察部队在场，反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支持者暴力侵害参加同志游行的人，却未受到法律制裁。³²

司法(包括有罪不罚问题)和法治³³

16. 联署材料 1 强调，毛里求斯儿童认为自己的权利受到侵犯后有多种诉诸司法的法律机制。联署材料 1 还指出，毛里求斯有多种法律机制，以方便儿童和体恤儿童的方式伸张正义。它强调，毛里求斯设有青少年法院，但主要处理的是犯罪儿童而不是受害儿童。法律顾问与援助方面，《法律援助法》未规定对受害儿童的法律援助，仅规定了对被控犯罪或行为不端儿童的法律援助。联署材料 1 又称，这导致无偿服务不发达，需加以鼓励。³⁴

17. 联署材料 1 建议毛里求斯，除其他外：设立儿童诉诸司法的法律机制；确保执法机构具备资源和技能，得以识别、调查和应对儿童性剥削，并能采用以受害者为本和方便儿童的方法对待儿童受害者和证人；新增法律规定，确保性剥削的儿童受害者获得法律补救，无论性别或背景；儿童性剥削方面，确保受害者不被作为罪犯处理，确保举证责任在当局而不在受害者。³⁵

18. 彩虹联盟建议毛里求斯，除其他外：确保所有关于警务、刑事司法系统和/或民间社会的项目积极解决仇视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犯罪；为警方、安全部门和刑事司法系统提供培训，以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遭受的歧视和仇恨犯罪保持敏感并加以有效应对；开展执法人员能力建设，记录针对这一群体的仇恨犯罪。³⁶ 青年酷儿联盟建议国家就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制定并落实面向警员、法官、检察官的政策方案。³⁷

基本自由及公共和政治生活参与权³⁸

19. 青年酷儿联盟指出，人权维护者和组织因维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权利而成为仇恨犯罪的目标，例如青年酷儿联盟前主席 2014 年就曾受到死亡威胁。³⁹

20. 非屠杀研究中心忆及直接或通过自由选择的代表参与公共事务的权利，鼓励毛里求斯议会考虑采取新的民主手段，加强毛里求斯人民的参与和责任。⁴⁰

3.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适足生活水准权⁴¹

21. 联署材料 1 称，当地所有社区中，克里奥尔社区受贫困影响最严重。⁴²

健康权⁴³

22. 非屠杀研究中心指出，毛里求斯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为 12.2/1,000(2017 年)，情况良好。⁴⁴

23. 非屠杀研究中心建议继续努力预防自杀，加强对预防男性自杀的关注。⁴⁵

24. 彩虹联盟表示，法律将同性关系刑罪化，导致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实际上无法享受国家艾滋病毒/艾滋病政策。⁴⁶ 非屠杀研究中心称，性教育和避孕手段应易于获得。⁴⁷

25. 彩虹联盟称，尽管法律提供了保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人群报告了严重的污名化和公共保健场所其他问题；除其他外，跨性别者面临的特定形式的污名化和歧视，影响了他们获得医疗。⁴⁸ 它强调，卫生设施与服务提供方不理解性别认同与表达，并且观念陈旧。保健服务未提供适当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⁴⁹

26. 非屠杀研究中心注意到非法堕胎引起的并发症，建议政府就预防流产和安全流产采取更多行动。⁵⁰

4. 特定个人或群体的权利

儿童⁵¹

27. 联署材料 1 忆及，该国 2013 年的上一次普遍定期审议报告中，多个国家建议政府完成并提交《儿童法案》，该国接受了建议。⁵² 但《儿童法案》仍未通过，因此建议毛里求斯立即通过综合性的《儿童法案》。⁵³

28. 制止对儿童的所有体罚全球倡议社(制止体罚儿童倡议社)称，在毛里求斯，家中、替代照料场所、校园、惩戒机构体罚合法。⁵⁴ 制止体罚儿童倡议社称，

1994 年《儿童保护法》将“虐待儿童或以其他方式令儿童遭受危险”定为犯罪，但并未禁止一切体罚，《刑法》等其他针对暴力和虐待的法规也未解读为禁止一切体罚。⁵⁵

29. 制止体罚儿童倡议社称，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以来，体罚儿童仍然合法。⁵⁶ 制止体罚儿童倡议社表示，希望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关注体罚儿童在毛里求斯的合法性问题，并希望各国在 2018 年审议中提出该问题并具体建议毛里求斯立即履行承诺，颁布《儿童法案》，明文禁止在一切场合体罚儿童，包括家中。⁵⁷

30. 联署材料 1 称，2012 至 2013 年，毛里求斯热线登记了超过 818 起关于侵犯儿童的指控。联署材料 1 称，根据儿童发展股的资料，过去五年中，1175 名儿童遭受了性暴力。⁵⁸ 联署材料 1 强调，该国 2013 年的上一次普遍定期审议中，没有专门针对利用儿童卖淫、线上儿童性剥削，儿童性虐待材料、旅行和旅游业的儿童性剥削以及儿童早婚和强迫婚姻的建议。⁵⁹

31. 联署材料 1 称，目前可能导致儿童性剥削的因素包括：贫困、大量儿童流落街头、出生登记率低、使用和滥用药物、家庭破碎、缺乏关于儿童性剥削的资料、社会规范、观念和污名化。⁶⁰

32. 联署材料 1 指出，毛里求斯关于为性目的贩卖和贩运儿童的综合法律框架符合国际最低标准，处理该问题的主要法律是《打击贩运人口法》。⁶¹ 但联署材料 1 强调，毛里求斯关于一切形式的儿童性剥削的立法不够清晰和统一。它称，处理相关罪行的主要法律是《儿童保护法》和《刑法》，但未达到国际最低标准。⁶²

33. 联署材料 1 称，《儿童保护法》中的规范部分可能涉及线上儿童性剥削的一些表现，但该法未规定儿童性虐待材料的定义。⁶³ 又称，尽管据称旅行和旅游业中大量儿童遭受性剥削，并无法规明文处理此类犯罪。⁶⁴ 它建议毛里求斯规定法律定义并将旅行和旅游业的儿童性剥削和线上儿童性剥削均定为犯罪，同时定义儿童性虐待材料。⁶⁵

34. 联署材料 1 忆及，政府没有设立协调打击儿童性剥削之具体政策和措施的负责机构，建议政府设立专门打击儿童性剥削及其一切表现的机构，同时加强《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相关领域的政府各部门和机构之间的协调合作。⁶⁶

35. 联署材料 1 强调，缺乏处理儿童性剥削问题的行动计划。联署材料 1 注意到，该国出台了《儿童保护国家战略》及其行动计划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它称，尽管政府起草了 2016 年《打击贩运人口国家计划》，没有迹象表明该计划已获批准。⁶⁷ 联署材料 1 建议毛里求斯，除其他外，制定新的《国家行动计划》以打击儿童性剥削，保证划拨充足预算，用于传播、执行、监督和评估所有国家行动计划，并建立数据采集系统，以评估毛里求斯儿童性剥削的普遍和严重程度。⁶⁸

36. 联署材料 1 还建议政府，除其他外：继续提高公众对儿童(主要是弱势群体中儿童)性剥削以及适用于全体公民和游客的对此罪行的惩处的认识；推行《保护儿童免受旅行和旅游中的性剥削行为守则》；投资于预防儿童性剥削的儿童赋权方案，包括学校标准课程，并解决该问题的根本原因；借助社区发展项目和媒体(包括社交网络)倡导保护儿童的社会规范。⁶⁹

37. 联署材料 1 指出，警察部队儿童发展处大力为儿童受害者提供保护。但称，警员表示，如何有效识别性剥削的儿童受害者是一大挑战。联署材料 1 强调，政府在追究贩运儿童的罪犯和定罪方面承诺不足。⁷⁰ 还指出，在儿童受害者恢复和重新融入社会方面非常缺乏资源。它表示，专职人员缺乏培训，导致儿童受害者的康复和重新融入程序受限或不足。⁷¹

38. 联署材料 1 建议毛里求斯，除其他外：确保提供方便儿童的服务并按质量标准监管，同时提供充足资源，方便所有儿童获得，以保证他们身心恢复并重新融入自己的社区；教育性剥削的儿童受害者，使他们了解现有的恢复和重新融入设施；调动充足的资金和人力资源，维持儿童受害者庇护所。⁷²

39. 联署材料 1 指出，根据《儿童保护法》，凡 18 岁以下未婚者即为儿童，男女婚龄均为 18 岁。但在父母、监护人或法院同意的情况下，儿童 16 岁以上即可成婚。⁷³ 它建议毛里求斯修订《儿童保护法》，将男女婚龄提高至 18 岁，没有例外。⁷⁴

注

¹ The stakeholders listed below have contributed information for this summary; the full texts of all original submissions are available at: www.ohchr.org.

Civil society

Individual submissions:

CAEC	Collectif Arc en Ciel, Quatre Bornes (Mauritius);
CGNK	Center for Global Nonkilling, Geneva (Switzerland);
GIEACPC	Global Initiative to End All Corporal Punishment of Children, London (United Kingdom);
ICAN	International Campaign to Abolish Nuclear Weapons, Geneva Switzerland;
YQA	Young Queer Alliance, Melrose (Mauritius).

Joint submissions:

JS1	Joint submission 1 submitted by: ECPAT International and Halley Movement and Pan-Mauritius Coalition.
-----	--

² The following abbreviations are used in UPR documents:

ICERD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ICESCR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OP-ICESCR	Optional Protocol to ICESCR;
ICCPR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
ICCPR-OP 1	Optional Protocol to ICCPR;
ICCPR-OP 2	Second Optional Protocol to ICCPR, aiming at the abolition of the death penalty;
CEDAW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OP-CEDAW	Optional Protocol to CEDAW;
CAT	Convention against Torture and Other Cruel, Inhuman or Degrading Treatment or Punishment;
OP-CAT	Optional Protocol to CAT;
CRC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
OP-CRC-AC	Optional Protocol to CRC on the involvement of children in armed conflict;
OP-CRC-SC	Optional Protocol to CRC on the sale of children, child prostitution and child pornography;
OP-CRC-IC	Optional Protocol to CRC on a communications procedure;

ICRMW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on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s of All Migrant Workers and Members of Their Families;
CRPD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OP-CRPD	Optional Protocol to CRPD;
ICPPED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All Persons from Enforced Disappearance.

- ³ For the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1-28.15, 128.50-128.54, 129.1-129.13, 129.16 and 129.20-129.23.
- ⁴ CGNK, pp. 4 and 5.
- ⁵ CGNK, p. 5.
- ⁶ CGNK, p. 5.
- ⁷ ICAN, p. 1. See also: CGNK, p. 5.
- ⁸ For the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16-128.21, 128.23-128.29, 128.42-128.44, 128.49, 128.65, 128.66, 129.17-129.19, 129.24, 129.30 and 129.34.
- ⁹ JS1, p. 9.
- ¹⁰ For the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46, 128.65, 128.66, 129.31-129.33 and 129.55.
- ¹¹ CAEC, p. 2.
- ¹² CAEC, p. 4.
- ¹³ YQA, p. 3.
- ¹⁴ YQA, p. 10.
- ¹⁵ YQA, p. 5.
- ¹⁶ YQA, p. 10.
- ¹⁷ YQA, p. 9.
- ¹⁸ CAEC, p. 2. See also: YQA, p. 10.
- ¹⁹ CAEC, p. 3.
- ²⁰ CAEC, p. 3.
- ²¹ CAEC, p. 4.
- ²² CAEC, p. 2. See also: YQA, p. 3.
- ²³ YQA, p. 7.
- ²⁴ CAEC, p. 5.
- ²⁵ CAEC, p. 5.
- ²⁶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39-128.41, 128.85 and 128.86.
- ²⁷ CGNK, p. 4.
- ²⁸ CAEC, p. 5.
- ²⁹ CGNK, p. 5.
- ³⁰ CAEC, pp. 5 and 6.
- ³¹ YQA, p. 5.
- ³² YQA, p. 5.
- ³³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16, 128.30, 128.39, 128.41, and 129.15.
- ³⁴ JS1, p. 9.
- ³⁵ JS1, p. 11.
- ³⁶ CAEC, p. 6.
- ³⁷ YQA, p. 10.
- ³⁸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48, 128.61, 128.62, 128.88, 129.26-129.28, and 129.34.
- ³⁹ YQA, p. 5.
- ⁴⁰ CGNK, p. 5.
- ⁴¹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89-128.94, 128.112, 129.17 and 129.18.
- ⁴² JS1, p. 3.
- ⁴³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45, 128.67, 128.68, 128.95-128.98.
- ⁴⁴ CGNK, p. 6.
- ⁴⁵ CGNK, p. 6.
- ⁴⁶ CAEC, p. 3.
- ⁴⁷ CGNK, p. 6.
- ⁴⁸ CAEC, p. 6.
- ⁴⁹ CAEC, p. 7.
- ⁵⁰ CGNK, p. 6.

- ⁵¹ For relevant recommendations see A/HRC/25/8, paras. 128.18-128.23, 128.29, 128.47, 128.63, 128.64, 128.78-128.80, and 129.35.
- ⁵² See A/HRC/25/8, paras. 128.18-128.23.
- ⁵³ JS1, pp. 5 and 7.
- ⁵⁴ GIEACPC, p. 3.
- ⁵⁵ GIEACPC, p. 2.
- ⁵⁶ GIEACPC, p. 1.
- ⁵⁷ GIEACPC, p. 1.
- ⁵⁸ JS1, p. 3.
- ⁵⁹ JS1, p. 3.
- ⁶⁰ JS1, p. 3.
- ⁶¹ JS1, p. 6.
- ⁶² JS1, p. 5.
- ⁶³ JS1, p. 6.
- ⁶⁴ JS1, p. 6.
- ⁶⁵ JS1, p. 7.
- ⁶⁶ JS1, p. 5.
- ⁶⁷ JS1, p. 4.
- ⁶⁸ JS1, p. 5.
- ⁶⁹ JS1, p. 9.
- ⁷⁰ JS1, p. 4.
- ⁷¹ JS1, p. 10.
- ⁷² JS1, pp. 10 and 11.
- ⁷³ JS1, p. 4.
- ⁷⁴ JS1, p. 7.
-